

簽 於 工學院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

日期：

主旨：懇請同意本系000教授動支00年第0次學術研究重點支援補助經費，簽請 核示。

說明：

一、0師申請學術研究重點支援補助經費，自籌款部分總計新台幣XXXX元整（含動支XXX元、未動支XXX元）已用於採購下列研究設備：

(一)XXX軟體(用途：研究用XXX軟體)，計新台幣XXX元整。(計畫代碼：XXX-設備費，辦理採購時間: 000年0月00日)

(二)XXX模組(用途：XXX軟體XXX XX模組)，計新台幣XXXXX元整。(計畫代碼：0000-設備費，辦理採購時間: 000年00月00日)

二、擬請同意000教授動支學術研究重點支援補助經

費，用於採購XXXX，計新台幣XXXX元整(含學術研究重點支援款XXX元、自籌款XXXX元)。

會辦單位：

決行層級：第一層決行

一、依據本校「學術研究重點支援要點」第七點規定，補助經費應以一次性採購為原則。經查，本案簽文所列設備項目均屬核定清單範圍內，惟000教授已先行完成採購作業。

二、0師目前已動支配合款計0000元，尚有餘額10000元未支用。研發處於000年00月00日已致電機電系確認0師將如期完成剩餘經費之使用，爰請0師於支用本校經費時，務必同步將相關資料送交研發處，以利後續動支及核銷作業。

三、綜上所述，建請鈞長同意0師前已完成之各項費用免受一次性採購原則之限制，以利新進教師盡早投入研究工作，達成研究效益。